

## 第一組：長遠福利規劃總結

### 福利理念定位

- 1) 現時香港的福利政策觀仍處於救濟模式(Need Base/Remedial)，因此缺乏長遠的福利政策的規劃。
- 2) 福利觀應從現時的補救模式轉向以人為本的權利模式(Right Base)。讓接受福利的受助者不被標籤及知道自己在社會中的權利。
- 3) 有意見表示在外國很多地方亦實行權利模式，但其中會產生爭議的問題，社會不同階層不同的聲音、社會的承擔力及利益。因此香港是否全面實行權利模式應要小心考量，福利政策在香港實行時應該在救濟式與權利模式的連續體中找一個可行的平衡點。
- 4) 現時香港社會福利模式仍然沿用多年前的服務功能劃分(如分為青少年、老人、弱能...等)，此模式是否能全面配合社區現況及現時家庭的發展與需要。此模式能否仍提供適切服務思考架構來分析、計劃長遠的福利政策目標。
- 5) 有意見提出現時社會上的問題很多時是由社區轉變而產生的，建議可從一個社區角度去分析及回應現時福利的問題。其中一個概念是「社區承托家庭」從社區是家庭的基本，從社區層面去分析，讓家庭建立在社區上。另一個是以社區中心模式能較全面及持續的方向處理家庭及個人問題。
- 6) 福利政策不單單是福利問題，其中牽涉到人口政策、勞工政策、教育政策等等不同政策局的部門，應要有跨部門的配合及商討。
- 7) 「以民為本」福利政策要教育市民使市民更認識福利的概念，讓市民明白社區不同人士的權利、義務，從而互相體諒，讓福利服務在社區上更順利的推行，並且要吸納聽取市民的聲音。
- 8) 現時福利的提供有傾向成為政治工具，在很多的地區政治中作為推廣及宣傳、爭取選票。

## 規劃機制建議

- 1) 現時福利推行機制完全缺乏長遠規劃，如福利政策與人力政策出現很大的落差，如福利界對的醫療需求及醫療人手供應不足，至今很多服務未能推行。有成員表示曾向社署曾要求提供數字，但政府一直未能提供。
- 2) 現時社福界缺乏有效與政府協作溝通及平台，要成立一個溝通的機制去草擬研究長遠的福利政策。
- 3) 現時很多有需要的服務，即使在冗長商議後能夠落實資源，但往往在地區諮詢中遭到反對，而服務一再延遲。而很多時從中牽涉到地方的議員介入反對。有意見提出在城市規劃中，將福利用地納入規劃的指引中，像消防局不需要諮詢是必需在區內設立。
- 4) 現時很多服務對象需要的產生以至到能夠提供服務往往要經過很長時間的評估、研究、審核、申請、批核、撥款...等等的過程，才到達服務對象，往往社會需要已經改變了，甚至服務對象已成長到另一個年齡層，因而永遠處於未有服提供的夾縫。
- 5) 現時同區的福利機構的缺乏彼此之間的溝通平台，互相溝通如何可以更有效的配合運用資源，將服務更有效的提供給社區。
- 6) 機構本身亦應有長遠的規劃，不要只為資源角逐，「要有所為，有所不為」。
- 7) 機構亦需要對本身同工要有福利政策的培訓、認識及討論以裝備自己同工

## 資源建議

- 1) 現時社會福利的財政預算是包括綜緩在內，是政府開支除教育以外的第二大，而綜緩佔三分之二的總社會福利開支，因此未能正確反映社會福利事業的發展。往往官員亦會以此表示已提供了大量資源給福利界，而未有真正檢視社會的需要及發展，提供適切的規劃。
- 2) 因此，建議將綜緩從社會福利開支分開計算，以重新估量社會福利開支。另一個意見亦表達，緩綜正是反映社會福利其中保護網的概念，所以要小心討論。
- 3) 現時整筆過撥款制度未能回應社會需要，大量的津貼及服務協議(FSA)，應重新檢討是否切合社會需要。大量的文件工作亦影響了提供服務的效率。

4) 機構本身要有長遠計劃，不要只競逐資源。

### 曾討論議題

- 1) 社區貧窮的形態改變，從以往有明顯的區域如木屋區、徙置區，而轉到私人樓宇、如版間房、劏房...等等，隱藏在不同的社區中。
- 2) 基層市民對現時政府外判、領匯的運作、最低工資等等議題有意見。
- 3) 社會發展下是否抹殺低層的聲音，如觀塘區不斷的發展新型樓宇而一批貧窮的居民未有任何途徑表達他們的聲音。
- 4) 少數族裔主流化及社區層面對他們支援的考慮。
- 5) 老人用家提出自己的擔心如現時醫療人手不足、綜緩購買力降低，強積金在人民幣匯率上升下不能滿足未來退休生活等等。
- 6) 現時政府派錢政策更適宜改為投資未來社會福利。